

經濟部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水與發展複評及考核小組第十八次會議

貳、會議時間：110年3月2日上午10時

參、會議地點：本部水利署台北辦公室第一會議室

肆、主持人：黃副署長宏莆

伍、記錄人：邱振義

陸、參加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名冊)

柒、主席致詞：(略)

捌、報告事項：

案由一：第十六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詳表1)，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各列管案件已達到109年度要求目標，決議詳表1，均解除列管。

案由二：前瞻基礎水環境建設-水與發展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併討論事項討論。

玖、討論事項：

案由：「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及「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等6項計畫之110至111年度執行計畫，提請討論。

一、楊專家豐榮

(一)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

1. P9，資源分配一節，自來水延管工程經費百分比總數合計85%，缺15%，請查明更正。
2. 簡易自來水對偏遠地區居民而言確有需要，而成本上可能佈管延管很難列入，可以的話請增列經費。
3. 評比之機制，儘可能達到合理性和公平性，儘可能照顧到弱勢族群。

(二)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1. 通霄溪工程費2億，取得水量0.3萬CMD，比起濁水溪工程費2億，取水量3萬CMD，高屏溪溪埔、大泉工程費6億，取得水量15萬CMD，成本效益上不成比例。
2. P10，表1主要工項預定期程表，深淺線條有何區別？線條錯置請修正。

(三)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1.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原定里程碑為 110 年 6 月 30 日試車、通水完成，但該管線似已在 110 年 2 月 2 日達成供水目標，在工期的估計上是否過於保守？請務實檢討，以免影響觀感。
2. 本計畫桃園新竹工程及桃竹管線南送新竹市工程之管線標示、圖例，請重新整理清楚，以利閱讀。

(四)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山上淨水場原已有淨水廠，本計畫又增加 1 座淨水廠，原玉峰取的水，經此二套淨水廠處理，是否即可達到飲用水標準？還是一定要加 1 座 1 萬噸混合池，請補充說明。

(五)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沒有意見，樂觀其成。

二、賴專家伯勳

(一)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

1. P9，資源分配一節，建議補充前期分配原則及檢討後作適切之調整。
2. 本計畫效益建議補充量化效益，即能以受益戶數之年總供水量(包括延管及簡易自來水)表示。
3. P15，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可支用預算為 15 億元，請修正。

(二)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1. P10，表 1 主要工項預定期程表，請補充高屏溪溪埔伏流水項目，另桿狀圖有深黑色及淺黑色請加註說明，110 年之期程至 110 年 6 月(通霄溪)，110 年之期程至 110 年 4 月(濁水溪)，請配合修正。
2. 目前執行情形一章，頁碼請以總頁數編，請修正。
3. P12，表 3 工程效益彙整表，年取水量單位為 CMD，請修正。

(三)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P5，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總平面圖、文字及圖面等不清晰，請補充修正。

(四)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無意見。

(五)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本計畫 110 年經費 9.31 億元是否能執行完成，請檢討並補充說明。

三、李專家鐵民

(一)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

1. 110-111 年度預定列 30 億元，P15 列 34 億元，請修正。
2. 108-109 年度列 34 億元，原訂受益戶 2.55 萬戶，實際執行收益戶

達 4.06 萬戶，執行效益超前甚多，110-111 年度預定 30 億元，受益戶 1.8 萬戶，依 108-109 年度執行成效評估，110-111 年度之預定受益戶目標，建議可再檢討適度提高。

(二)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1. 高屏溪溪埔伏流水工程已於 109 年 5 月 25 日完工，從去年下半年迄今嚴重枯早期間，其可發揮之實際供水效益是否已達原訂效益 15 萬 CMD，建議於執行情形乙章補充說明。
2. 預定期程表及頁次均誤植，請修正之。

(三)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於枯水期，供水率仍面臨水源不足，且桃園地區用水成長快速，然枯水期間之南北勢溪上游受東北季風影響，降雨豐沛，故南北勢溪水源送板新淨水廠可大幅增加原水供應，建議儘速研議規劃可行方案，方能充份發揮桃竹備援管線功能。

(四)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總經費 145 億元，補充 17 條備援管線各工程預估經費。

四、陳專家福田

(一)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

1. P1，第 9 行，9.15 萬戶辦理簡水接水與第 14 行 9.25 萬戶兩者不一致。
2. P2，前瞻第三期(110 -111 年)經費 30 億元，P15 各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應各為 15 億元非 17 億元，請更正。
3. 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尚為各地方政府及民意代表所重視，建議在水公司等自來水事業單位執行能力範圍內，寬列預算並可跨年度辦理。

(二)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1. P10，表 1 通霄溪伏流水工程，109 年 4 月 13 日說明會、自 5 月 15 日復工及預定 110 年 6 月完工，請修正表 1。
2. P12，表 3 通霄溪、濁水溪、高屏溪溪埔及大泉等伏流水之年取水量及單位，請再檢視正確性。

(三)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1. P10，110 年誤植為 2110 年。
2. 送新竹市區工程，工程內容及目前進度如何？
3. P3，計畫內容包括 9,000M³ 配水池 1 座及相關加壓設備，目前進度為何？
4. P11，表 3-1 計畫分列經費表及 P14 表 3-2 誤植為表 3-1，未見 9,000M³ 配水池，請列入，土地取得否？

(四)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1. P1，計畫緣起第二段應為民國 98 年。
2. P1，年基準分配水量 10.47 億 M³，其中農業用水 9 億 M³，佔 85.96%，公共給水 1.2 億 M³ 及產業用水 0.27 億 M³，合計 1.47 億 M³，佔 14.04%。
3. 當趁今年水情抗旱，未來氣候變遷越來越嚴重，應研議水權重分配。
4. 嗣後台積電工程奈米量產後，台南水量不可能支援高雄，建議比照台中福田污水處理廠送台中港區工業用水，將高雄中洲污水處理廠提升為 3 級處理，可供工業用水。

(五)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P11，110 年預算尚未完成法定程序，會影響後續相關工程執行進度，水公司已依預算法第 88 條辦理先行動支，不知進度如何？

五、吳專家陽龍

(一)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

由 108 年度及 109 年度的執行情形，台水公司之執行率均佳，辦理改善之受益戶亦較年度目標高，先給予肯定，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亦延續前面之作法，執行率及年度目標達成，以水公司已推動之經驗，樂觀其成。

(二)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本工程包含四項伏流水工程，其中高屏溪浦伏流水工程及大泉伏流水工程已完工，通霄溪伏流水工程將於 110 年 6 月完工，濁水溪伏流水工程將於 110 年四月完工，本計畫之達成應無問題。

(三)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本計畫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已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全線施工完成，目前辦理全線試車通水中。另外桃竹管線水源南送新竹市區工程辦理設計中，110-111 年度執行計畫雖設有執行工作及里程碑，惟少執行進度百分比，建議補充敘明，以利進度控管。

(四) 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本工程計畫包含山上淨水場改善工程及及送水管線工程，均已開始執行，110-111 年度執行計畫列有明確之執行進度及工作里程碑，以利控管。

(五) 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本計畫包含 17 條備援管線，總長度 81 公里。依水公司計畫，分成工程標 62 件及勞務標 9 件，預計 114 年全部完成，目前已開始調查設計及相關作業，並訂定明確的期程及重大執行里程碑，以供控管。110-111 年度執行計畫應可達成。

拾、決議：

一、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含第三、四期)：

- (一)前瞻二期 108-109 年實際辦理自來水受益戶數比預定受益戶數超出甚多，表示估計太保守，請主辦單位就前瞻三期 110-111 年預定受益戶數，再檢討適度調高。

二、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 (一)高屏溪溪埔伏流水工程已於 109 年 5 月完工，適值枯旱期間，請補充說明其執行成效，是否已達原訂目標 15 萬 CMD。
- (二)表 1 通霄溪伏流水工程之預定期程誤植，請修正；表 3 工程效益彙整表之年取水量及單位，請再檢視其正確性。

三、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 (一)表 3-1 本計畫期程表之「桃竹管線水源南送新竹市區工程」，工作項目請再細分里程碑。
- (二)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總平面圖管線標示、圖例，請重新整理清楚以利閱讀。

四、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 (一)簡報「山上淨水場改善工程」及「送水管工程」之分年進度管控表請取代本計畫之執行計畫書「表 3 分年工作進度詳細表」，並納入執行計畫書。

五、備援調度幹管工程計畫：

- (一)本計畫 110 年預算 9.31 億元，請再補充說明如何執行。
- (二)本計畫包含 17 條備援管線，總長度 81 公里，需要洽中央相關單位及地方政府協商用地申請、風險評估、跨河構造物申請及河川公地使用申請等，請執行單位預為因應，以利計畫順利推動。

六、請各執行單位更新執行計畫書之內容、數據及最新辦理情形，俾利後續控管。

七、本案 5 項計畫之 110 年至 111 年度執行計畫原則通過，請各執行單位依據各委員及單位意見補充修正後報水利署備查，後續循序提送推動小組報告。

拾壹、臨持動議：無。

拾貳、散會。

表 1、第十六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表

|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 辦理情形 | 決議 |
|---|---|--|
| <p>15-1.因應疫情對經濟的衝擊，行政院指示全面加速公共建設推動，並針對達成率偏低工程研擬趕工計畫，請水利署總工程司室指導該署工務組及督辦組室就各計畫提出趕工規劃，並針對6月、9月及12月分別訂定趕工目標，各計畫執行單位須設法解決應付未付數過高情形，讓各項計畫提高實支數，以促進經濟發展及達成原訂目標。</p> | <p>1.自109年5月22日起每兩周由總工程司主持提前10%控管會議，目前已召開11次會議，除控管加速完工案件外，針對跨年度重大關鍵工程均訂有里程碑進行控管。</p> <p>2.提早10%完工目標值82件，已提早10%完工有138件計32.5億，超前比例金額約7億元。提早完工目標值188件，迄今已提早完工有367件，計111.6億元，超前比例金額約8.8億元。</p> <p>3.關鍵工程施工中31件，約297億，109年12月預定執行數約56.3億，12月實際執行數約58億。</p> | <p>本案均已達成目標值，解除列管。</p> |
| <p>16-1.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發展項下16項計畫，經各執行單位積極趕辦並確認至年底執行率及達成率均可達到98%以上，惟請積極辦理核銷轉正，同時加強廉政、職安衛生、民眾溝通協調、資訊公開及生態保育工作，俾利計畫後續順利推動。</p> | <p>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發展項下16項計畫，109年底執行率及達成率平均達到99.83%，其中10項計畫達100%，並已完成核銷轉正，同時加強廉政、職安衛生、民眾溝通協調、資訊公開及生態保育等工作。</p> | <p>109年底執行率及達成率平均達到99.83%，已達目標值98%，其中10項計畫達100%。解除列管。</p> |
| <p>16-2.「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請台水公司儘速趕辦並注意施工安全及品質，以利早日通水，同時確實盤點下游各分管送水安全及輸送量。</p> | <p>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已於110年1月26日正式通水，並於2月3日支援水量達每日20.3萬噸，已達每日20萬噸目標。</p> | <p>本工程已於110年1月26日正式通水，並於2月3日支援水量達每日20.3萬噸，已達目標。解除列管。</p> |
| <p>16-3.「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請內政部營建署洽各單位積極協商用水端水價及用水契約，以利後續計畫推動。</p> | <p>內政部營建署將持續協助執行機關與用水端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用水契約協商、簽訂、專案管理委託服務工作內容擬定、招標及促參案之招商等作業，另因109年9月28日奉院核定「公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推動計畫（110至115年度）」，後續執行將納入該計畫加速辦理，以減輕傳統水源開發壓力及提高供水穩定度，增進污水下水</p> | <p>行政院109年9月28日核定「公共污水處理廠再生水推動計畫（110至115年度）」，後續執行將納入「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加速辦理，本小組不再列</p> |

| | | |
|---|---|---|
| | 道建設效益及促進水資源永續發展。 | 管。解除列管。 |
| <p>16-4.109 年度執行進度及績效報告，請各執行單位依各委員及單位意見加以補充修正，同時依國發會最新格式調整，請水與發展幕僚單位彙整各計畫執行進度及績效報告資料，並請於 110 年 1 月 5 日前提供本署綜合企劃組，以利循序提送推動小組審查並提報經濟部研發會；另請各計畫執行單位持續追蹤管控工作進展，並請水利署視需要安排相關計畫於本小組進行報告或現勘。</p> | <p>1.109 年度執行進度及績效報告經經濟部已於 110 年 1 月 29 日函送立法院。</p> <p>2.經濟部分別訂於 110 年 2 月 25 日、3 月 2 日及 3 月 3 日召開水與發展複評及考核小組會議，審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發展項下 16 項計畫 110-111 年執行計畫，並現勘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湖區工程及引水設施工程。</p> | <p>1.109 年度執行進度及績效報告已於 110 年 1 月 29 日函報立法院。</p> <p>2.經濟部(水利署)分 3 次會議審查 16 項計畫 110-111 年執行計畫，並現勘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工區。</p> <p>3.解除列管。</p> |

會議簽名冊

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水與發展複評及考核小組 第十八次會議

| | | | | | |
|------|-------------------|-------------|---------|------------------|----|
| 時間 | 110年3月2日 上午10時 | | 地點 | 本署臺北辦公室 第一會議室 | |
| 主持人 | 黃宏甫 | | 記錄 | 邱振義 | |
| 出席人員 | | 單位名稱 | 職稱 | 簽名 | 備註 |
| | 1 | 楊專家豐榮 | | 楊豐榮 | |
| | 2 | 賴專家伯勳 | | 賴伯勳 | |
| | 3 | 李專家鐵民 | | 李鐵民 | |
| | 4 | 陳專家福田 | | | |
| | 5 | 吳專家陽龍 | | 吳陽龍 | |
| | 6 | 國家發展委員會 | | | 請假 |
| | 7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 | | 請假 |
| | 8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 | 請假 |
| | 9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 | 請假 |
| | 10 | 經濟部工業局 | | | 請假 |
| | 11 |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 | | 請假 |
| | 12 |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副總經理 | 莊東明 林家煌 | |
| | | | 鄭振仁 吳子娟 | | |

| 時間 | 110年3月2日 上午10時 | | 地點 | 本署臺北辦公室 第一會議室 | |
|------|-------------------|-------------------|-----|------------------|------|
| 出席人員 | 單位名稱 | 職稱 | 簽名 | | 備註 |
| | 14 | 經濟部水利署 | | | 請假 |
| | 15 | 經濟部水利署 北區水資源局 | 副局長 | 許進明 | 司機x1 |
| | 16 | | | 黃裕哲 | |
| | 17 | | | | |
| | 18 | 經濟部水利署 中區水資源局 | 副局長 | 潘復哲 | |
| | 19 | | | 趙美英 | |
| | 20 | | | | |
| | 21 | | | | |
| | 22 | 經濟部水利署 南區水資源局 | | | |
| | 23 | | 正工 | 楊瑞峰 | |
| | 24 | | | | |
| | 25 | 經濟部水利署 水利規劃試驗所 | | 孫平洋 | |
| | 26 | | | | |
| 27 | | | | | |
| 28 | | | | | |

| 時間 | 110年3月2日 上午10時 | | 地點 | 本署臺北辦公室 第一會議室 | |
|------|-------------------|-----------------|-----|------------------|--|
| | 單位名稱 | 職稱 | 簽名 | 備註 | |
| 出席人員 | 29 | 經濟部水利署 主計室 | 科長 | 黃麟惠 | |
| | 30 | 經濟部水利署 綜合企劃組 | | | |
| | 31 | | 正二 | 張力仁 | |
| | 32 | 經濟部水利署 工程事務組 | 副組長 | 張朝恭 | |
| | 33 | | | | |
| | 34 | 經濟部水利署 水源經營組 | 副正 | 吳明昆 | |
| | 35 | | | 林春軒 | |
| | 36 | | | | |
| | 37 | | | | |
| | 38 | | | | |
| | 39 | | | | |
| | 40 | | | | |
| | 41 | | | | |
| | 42 | | | | |
| | 43 | | | | |